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股份追加限售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刘强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，按照其在公司 IPO 发行上市所做承诺在解锁后需继续锁定，详见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公告(公告编号：2016-087)。

按照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受公司股东刘强先生的委托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办理股份追加限售登记业务。公司股东本次追加限售期股票的锁定安排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追加承诺股份性质	追加承诺涉及股份		延长锁定期限(年)	延长锁定期后的限售截止日	设定的最低减持价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		
刘强	无限售流通股	1,115.0478	0.37	1	2017年10月16日	——

目前，公司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追加限售相关登记手续。

上述手续办理完毕后，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：

	股份数量(股)	比例%
一、限售流通股	869,095,977	28.86
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	186,146,763	6.18
股权激励限售股	17,478,450	0.58
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	104,849,115	3.48
高管锁定股	560,621,649	18.62
二、无限售流通股	2,142,300,366	71.14
三、总股本	3,011,396,343	100.00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日